

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上半年内控规范实施进展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等五部委要求，主板上市公司于 2012 年起全面实施《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南》。2012 年 3 月，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海立股份”）根据上海证监局 2 月份下发的《关于做好上海辖区上市公司实施内控规范有关工作的通知》（沪证监公司字〔2012〕41 号），制定了《2012 年全面实施内控规范的方案》，方案经公司六届六次董事会批准后执行。

一、组织保障

为切实保障内控规范工作的推进，公司于内控启动阶段初就成立了内控领导小组、工作小组。其中，公司内控领导小组成员包括股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审计室主任以及控股公司总经理。内控工作小组成员包括股份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审计室主任、股份公司各职能部门部长及各控股公司财务负责人。

二、公司 2012 年上半年内部控制工作实施情况

根据计划，公司内部控制工作实施分为内控建设、内控自我评价和内控审计三个方面，第一方面又分别启动阶段、建设阶段、跟踪整改阶段和报告阶段进行工作细化分段实施。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前，公司已根据进度完成了第一方面的启动阶段和建设阶段的工作，实施了 2 次公司高管以上人员的专题培训，并制定完成内控手册并。内控手册根据五部委《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南》，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照和梳理现有流程是否存在设计缺陷，针对发现的缺陷提出整改建议并修订相关流程。确定公司控制活动相关的风险点、控制目标、关键控制活动流程说明以及相对应的内控制度，编写内控手册。内控手册涵盖了公司内

控环境类、控制活动类和控制手段类共 22 个章节。具体实施内容与计划进度对照如下：

工作推进阶段	工作内容	时间节点	执行情况	执行人
启动阶段	编写内控建设推进计划	2012 年 1-3 月	已完成	审计室
	成立内控工作小组,委派各部门及被投资公司项目联系人			总经理室
	公司本部、上海日立梳理公司可能存在的风险,编制风险清单。			各部门、上海日立
建设阶段	对公司本部、上海日立现有内控制度进行梳理,与风险清单进行对比,查找内控缺陷	2012 年 4-6 月		各部门、上海日立
	相关人员培训			人力资源部

目前,公司的内控建设正按照进度稳步实施,与原计划基本保持一致。

三、聘任年度内控审计机构

经 2012 年 3 月 16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2012 年 4 月 5 日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聘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2 年度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支付年度费用为人民币 50 万元(含税费)。

四、2012 年下半年内部控制工作实施计划

根据董事会通过的《2012 年全面实施内控规范的方案》,公司将于下半年开展内部控制自我评估工作,具体计划如下:

工作推进阶段	工作内容	时间节点	执行人
内控自我评价阶段	确定列入评价范围的被投资公司	2012 年 7 月	审计室
	编写自我评价工作方案	2012 年 7 月	审计室
	确定内控缺陷评价标准		审计室
	根据内控体系实施运行的情况，公司各部门及各被投资公司开展内部缺陷自我评价	2012 年 10 月	各部门、各被投资公司
	对自评结果进行抽查，提出改进建议	2012 年 11 月	审计室
	编制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2013 年 1 月	审计室
	披露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2013 年 3 月	董事会

*以上时间在实施过程中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适当调整。

五、公司内部控制工作实施经验总结

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是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的责任,因此 2012 年初成立内控领导小组,并由领导小组直接对内控体系的建设工作进行总体筹划、组织领导,将对内部控制工作的实施带来极大的推进作用。集团董事长担任公司内控领导小组组长,总经理担任公司内控工作小组组长,体现了公司领导对此次内部控制实施工作的重视,也为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了保证。

内部控制体系需要循序渐进地完善,培养公司内部控制人才是内部控制工作长远实施的保证。各职能部门的人员通过流程梳理、参与《内控手册》的编制,为内部控制体系在集团内部的推广,以及将来内控完善工作提供了保证。

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 7 月 15 日